

香港仍然是國際投資者理想之地

公司註冊處最新統計數據顯示，去年在香港新成立的公司有13萬間，為2018年後新高，截至去年底全港註冊公司總數達143萬家，按年增長2%。其中有960家非香港公司在香港新設立營業地點，按年增加一成，總數為14826家，增長2%。數字最能說明問題，註冊企業及外資企業在過去一年雙雙錄得「淨增長」，充分證明香港依然是全球投資者的理想目的地。

香港經濟在過去的幾年面對不少挑戰，先是爆發修例風波，繼而三年疫情，去年初全面復常後，又面對全球高息及國際地緣政治複雜多變的嚴峻形勢，導致資本市場受壓。一時間，「外資撤資」、「外資離港」等雜音響起，引起社會的廣泛關注。事實是恰恰相反，外資企業非但沒有撤出香港，反而加快了在港的布局。

無獨有偶。財政司司長陳茂波日前在網誌上引述統計數據，指出過去一年本港的存款額增加了5%，足見「資本逃港」根本是子虛烏有。在逆經濟周期，資本暫時離開股市樓市市場，但繼續留在香港金融系統內，等待機會。

對於輿論一直關心的在港跨國企業總部數字變化的問題，最新統計數據也给出了令人鼓舞的答案。去年母公司在海外及內地的駐港公司數目達到9039間，按年增加61間，回復至疫情前的高水平，在香港聘用人數約46.8萬人。還有，去年初創公司的數量較前一年增加272間，達到4257間，創歷史新高。這些初創企業僱用的人數為16萬人，較前一年上揚一成。

註冊公司增加、外資企業增加、初創公司增加、銀行存款增加、聘用人數增加……這連串的數字導向一個令人信服的結論：香港過去是、現在仍然是跨國企業的樂土，箇中原因不難理解。

首先，香港落實國安法後，社會迅速恢復穩定，而穩定是企業投資、經濟發展的前提，沒有穩定一切都無從談起；其次，特區政府積極作為，「搶人才」、「搶企業」見效，營商環境持續改善；其三是共建大灣區日新月異，連續7年被評為全球第二大科技集群，為香港發展經濟提供了新動能。

最重要的是，香港有強大大國作堅實靠山。作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、第二

大消費國、最大貿易國，中國推進高質量發展，持續扮演推動世界經濟增長火車頭的角色。國際基金組織預測中國去年經濟增長為5%-5.5%，高於預定目標，對全球經濟增長的貢獻值達到30%，這一數字超過西方G7相關國家的總和。內地一直是全球投資者的必爭之地，擁有「內通外聯」獨特優勢的香港盡享近水樓台之利。

尋找投資「性價比」最高、回報最好的機遇，是國際投資市場的不二法門。香港在國際營商環境排行榜上長期位居前列，受到國際投資者的青睞。近年的高息環境加上一些非經濟因素，令香港資本市場受壓，帶來一些困難，但客觀上紓緩了香港備受詬病的「三高」問題，香港的投资環境得到了進一步優化，變得更加有吸引力。

經濟復甦不會一帆風順，而是呈波浪式發展。香港在經濟逆周期穩打穩紮，儲足了能量，為新一輪投資發展熱潮做好了準備。洞燭先機的國際投資者已先行一步，香港社會要堅定信心，積極行動起來，用好自身國際化優勢，推動發展上一個新台階。

優秀教師的標桿

由大公報主辦、獲得教育局及教育界大力支持的香港首屆「師德師風獎」評選活動昨日啟動。設立這個獎，旨在為新時代教師樹立標桿和榜樣，弘揚師德師風新風尚，以教育的高質量發展助力香港由治及興的新征程。

學為人師，行為世範。教師被譽為太陽下最崇高的職業、人類靈魂的工程師，是父母之外對學生影響最大最深的人。一個人遇到好老師，是個人的幸運；一個學校擁有好老師，是學校的光榮；一個民族湧現一批又一批好老師，則是民族的希望。推動香港發展、保障香港「一國兩制」實踐行穩致遠，需要打造一支道德高尚、專業精湛、充滿活力和愛心的教師隊伍。

「師者，所以傳道授業解惑也」。成為一個好老師，首先是「傳道」，這個「道」在不同時代有不同內涵，而在「愛國者治港」的新時代，教師首要愛國家，愛香港，學生才會愛國家、

愛香港。學生從小將個人志向與振興國家、民族復興結合起來，長大了才能「以己之所長，貢獻國家之所需」。

其次，教師要有高尚的道德情操，包括善良、正直的品德，有教無類的抱負；其三，教師要有扎實的功底，淵博的知識，與時俱進的教學方式；其四，教師要有愛心，關心學生的學業、情緒、人際關係等等，給予學生全方位的指導，及時發現問題、解決問題。要言之，就是習近平主席所指出的，教師要「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實知識、有仁愛之心」。

符合「四有」標準，就是好教師，應積極參與「師德師風獎」評選。教育局局長蔡若蓮在啟動儀式上鼓勵全港的中小學、幼稚園踴躍參與是次評選活動，推薦「四有好老師」，立德樹人，為學生樹立良好榜樣，守護教育專業。

龍眠山

垃圾收費

單幢樓法團成磨心

非法棄置無力管 加管理費又不滿



垃圾收費前瞻 5

「我們本來打算在公共垃圾桶套大型指定袋，大家共用，那就不用擔心有住戶不守規矩，但最近才聽說法例不可以這樣做，現在很頭痛要點做。」垃圾收費4月1日實施，有單棟大廈缺乏資源，加上長者業多，接收資訊有困難，至今仍未敲定落實垃圾收費執行方案，更擔心無力監管非法棄置垃圾。

有區議員指出，不少大廈法團及管理公司對垃圾收費細節仍一知半解，故未能就垃圾收費執行方案達成共識，建議環境保護署加強社區解說，透過具體案例讓居民了解垃圾收費安排。

大公報記者 伍軒沛（文、圖、視頻）



掃一掃 有片睇



▲鯽魚涌單幢樓中興大廈的後樓梯堆滿垃圾，法團正擔憂如何執行垃圾收費。



▲英皇大廈法團主席蔡先生表示，原商定由清潔公司用大型指定袋收集住戶的垃圾，唯其後得悉這方法不符合法例。

鯽魚涌英皇大廈屬於單幢樓，共有222伙。與很多伙數不多的單幢樓一樣，英皇大廈沒有聘請物業管理公司，而是由法團直接聘請保安及清潔公司負責大廈日常保安及清潔。大廈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蔡先生說，為應對新要求，法團早已跟清潔公司商量垃圾收費實施安排，最終敲定清潔公司提出的方案：在大廈公共垃圾桶套大型指定袋，住戶共用，屆時住戶毋須各自使用指定垃圾袋，只需共同攤分共用垃圾袋收費。

敲定大袋收垃圾 驚悉違法

本以為已謀定「良策」，但蔡生不久前從區議員處得悉，法例規定每家每戶需使用指定袋丟棄垃圾，而大廈原擬做法有違立法原意，法例並不允許。蔡生坦言，法團不是太熟悉垃圾收費詳情，一時間也無法與清潔公司商量出其他可行方案，「又話要買指定垃圾袋，又要考慮點樣監管，樣樣都要錢，真的想到頭都痛！」

大廈還要考慮是否再聘請一人專責監管住戶有否違規掉垃圾，以及派發膠袋，「派發形式也是問題，讓住戶到大堂領取？還是放在他們的信箱？萬一有人不拿怎麼辦？」

說到這裏，蔡先生不禁眉頭一皺，「從配合實施，到監管、檢舉的責任，都在大廈法

團；管理不好，環保署又可能會施加壓力，吃力不討好。到底責任是否推給了大廈法團？」無獨有偶，附近的中興大廈同樣面對落實垃圾收費的難題。中興大廈也是單幢樓，共有455伙，雖然聘請了物業管理公司，但大廈結構複雜，有三條樓梯，加上大廈有三分之一單位改成了劏房，業主立案法團及物管公司都預計難以規管違例棄置垃圾情況。

「劏房戶的垃圾袋怎樣辦？加上這些住戶的流轉很快，經常棄置大型垃圾，如果這些傢具找不到物主或人去樓空，可以怎樣？」中興大廈法團主席王先生指出，住戶的垃圾都是在後樓梯的公共垃圾桶統一收集，故大廈原打算透過管理費收取指定垃圾袋費用，並向住戶派發指定數量垃圾袋，但考慮到大廈有較多劏房戶，部分單位劏成三至五間，如何派發膠袋考起管理處。

住戶多長者 難理解新政策

要有效察到垃圾棄置的情況，找出沒有使用指定袋或標籤住戶的方法，中興大廈的業主立案法團一致認為，最可能的就是安裝閉路電視。「可行是可行，但錢不夠啊！」法團秘書戴先生嘆道。整棟樓要裝閉路電視，再少也要裝68支，未計算拉線等工程費用，至少也要

六位數字，羊毛出自羊身上，這筆錢只能攤分在業主身上。戴先生表示，本週會開法團大會，初步管理費要增加10%，其他費用要與大家再商討。這樣一來，如何向業主們解釋及平息業主們的不滿，又成了一大難題。

大廈的管理公司主任賀先生指出，距離徵費實施只剩下三個月，但法團未有初步共識，很難作出新的工作調整。他反映，去年6月至9月期間，大廈也曾做過垃圾膠袋的試驗計劃，然而幾乎沒有住戶到來拿試驗的指定膠袋。

「從管理公司的角度，不會想得失住戶，更很難提出舉報，另一面是政府需要實施政策，夾在中間，兩面不是人。」再者是大廈已經有近60年樓齡，住戶人口老化嚴重，長者接收資訊困難，要跟他們解釋及讓他們理解垃圾徵費非常吃力，「只能見步行步」。

住戶須用指定袋 物管收集倡用透明袋

當局回應

環境保護署回覆《大公報》查詢表示，理解單幢樓住戶使用指定垃圾袋面對的挑戰。為協助單幢樓住戶養成使用指定袋棄置垃圾的新習慣，私人住宅處所的居民組織，可向環保署申請批發採購指定袋並派發予住戶使用，環保署會提供相等於每個指定袋法定售價3%的服務費，彌補組織的額外營運開支。

環保署表示，根據法例，在按袋收費模式下，住戶須使用指定袋包裹一般住宅垃圾，才可擺放在處所內的

公用垃圾收集點，否則即屬違法。即使清潔公司在公用垃圾收集點的垃圾桶預先套上大型指定袋，住戶仍須先用指定袋包好所棄置的垃圾，以符合法例要求。為避免雙重收費，物管/清潔公司可視乎需要，另行使用透明垃圾袋收集個別住戶已使用指定袋包裹的垃圾。

至於處理大型垃圾，例如傢俱等，單位業主有責任與租客事前作出溝通以決定後者遷出時的處理方法。如樓宇內某單位的租客在遷出時遺下大型傢具/雜物，單位業主亦有責任

作出適當處理，包括留在單位/送出以重用或安排回收。若必須棄置，按「污染者自付」原則，租客或單位業主應承擔有關垃圾收費，而不應由樓宇法團承擔。署方建議法團可在垃圾收費實施前通告業主責任事宜。

環保署指出，由其他城市經驗可見，即使在實施垃圾收費後，公眾仍需要多年才逐漸培養減廢回收的習慣。香港實施垃圾收費的整體方向，首要是讓市民養成減廢回收的習慣，從而減低需要支付的垃圾收費，而非嚴厲執行相關法例要求。

居民困惑多 議員促政府釋疑

一知半解

垃圾收費實施在即，有立法會議員及區議員均關注政府的社區解說仍有不足，恐影響減廢成效。

立法會議員梁熙指出，距離落實垃圾收費不足三個月，很多市民對垃圾收費各項措施仍一知半解，環保署走進社區進行教育及解答的工作嚴重不足，「每一棟樓都有獨特性，不是一條法例就能全數解釋的，不少街坊都有一堆疑問希望政府能夠解答。」他認為，政府須快馬加鞭，深入社區為市民詳細解釋收費細節。

他提到，不少大廈，特別是住戶不多的單幢樓，資源不足，要成功地配合政策出面對挑戰，建議政府考慮為大廈提供一定補貼，幫助他們升級大廈設備，例如閉路電視等。

東區區議員丁江浩指出，不少大廈至今仍未就垃圾收費的執行達成共識，有物管公司擔憂會因垃圾收費與住戶產生矛盾，並為工作量增加感到壓力。他認為，政府可以考慮在實施初期，跨部門配合推展垃圾收費。最重要仍是環保署要多到社區解說，讓更多居民了解新安排。

垃圾收費將於4月1日起實施，環境保護署昨晚公布指定袋和指定標籤銷售點，涵蓋超級市場、便利店、藥房及網上平台，合共大約3000個零售點，包括7-Eleven、OK便利店、惠康、百佳等連鎖便利店及超級市場（見表），將於本月底至下月開始銷售不同容量的指定袋和標籤。

環保署表示，已跟主要連鎖零售商簽訂合約，各零售點及網上平台將於1月下旬至2月開始銷售不同容量的指定袋和指定標籤，詳情已上載至垃圾收費專題網頁（www.mswcharging.gov.hk），並會適時更新。除連鎖零售商外，環保署亦正處理數百間藥房成為獲授權零售商的申請，會盡快完成審批程序及更新名單。

將來大部分指定袋銷售點會提供「一袋兩用」，市民可購買指定袋代替現有的塑膠購物袋，用後可再用作包裹垃圾。惟至今有兩個獲授權零售點未能提供「一袋兩用」，分別是759阿信屋及city'super。

另外，為方便住宅的居民組織、業主立案法團、物業管理公司或清潔公司，以及其他工商機構等大批採購指定袋和指定標籤，環保署於去年底開始接受批發採購申請。截至1月中，環保署已收到約6300個申請，申請機構主要包括物業管理公司（約60%）及住宅居民組織或業主立案法團（逾10%）；清潔公司、餐飲業處所、酒店、社會服務機構及學校等各佔2%至3%。

垃圾收費指定袋銷售網絡

提供一袋兩用*		
7-Eleven	Circle K	惠康
3hreeSixty	Market Place	日本城
百佳超級市場	華潤萬家	AEON
AEON Supermarket	Mono Mono	Living Plaza
DAISO JAPAN	HKTVmall	foodpanda
實惠	一田百貨	永安百貨
藥房（數百間藥房的授權申請仍在處理中）		
未能提供一袋兩用		
759阿信屋	city'super	

註：*環保署鼓勵各零售商在銷售指定袋同時，於收銀處銷售散裝單個指定袋代替塑膠購物袋，從而「一袋兩用」。

·清單更新至2024年1月15日，名單及開售日期會適時更新。資料來源：環境保護署